

紫金县应急管理局

紫金县应急管理局关于《紫金县工贸企业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方案》采购需求书

一、项目业主情况

项目业主名称：紫金县应急管理局

地址：紫金县长安大道西3号

联系电话：0762-7838750

联系人：王欣

二、中介服务名称

紫金县工贸企业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方案

三、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

- 1.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
- 2.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；
- 3.具备安全评价资质。

四、服务内容及要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《河源市工贸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（2024-2026年）》《紫金县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（2024-2026年）》《紫

紫金县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《紫金县工贸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(2024-2026年)》的通知》(紫应急〔2024〕28号)相关规定,对紫金县全县60家工贸企业实施安全隐患全覆盖排查,并指导企业完善“一企一档”,协助企业落实隐患整改,协助政府监管部门能行之有效执行安全生产检查工作。

五、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

- 1.履行地点:紫金县域内60家工贸企业。
- 2.工作安排:5月底正式开展检查,6月底完成初次安全全覆盖排查工作,8月底企业完成安全隐患整改工作,9月底完成复查工作。

六、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

- 1.公开选取方式:方案择优选取
- 2.报价方式:报总价
- 3.计价标准:按项目实际情况核算,合同总金额为102208元。

七、服务时间

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,服务期为4个月(自然日),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。

八、验收要求

- 1.验收时间:服务全部完成后组织验收
- 2.验收程序:由项目业主自行组织验收

3.验收标准：符合国家、省、市、县相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本采购需求书约定要求

4.验收不合格处理：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项目实际情况，要求中选机构限期整改、重新服务或承担相应违约责任。

九、结算方式

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，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一次性支付合同总金额 102208 元。

十、违约责任

1.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
2.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对方可以要求其限期支付合同款。

十一、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

1.采购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补充合同，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
2.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先行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依法向**紫金县人民法院**提起诉讼。

十二、备注

1.若监督管理部门已拟定服务合同范本，双方须使用该合同范本；若无合同范本，双方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自行拟定合同。

2.合同实质性内容（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、解决争议方法等），须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内容一致。

3.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规定。

